股票代码:601313 股票简称:江南嘉捷 编号:2013-044号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26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9月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表决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详细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13年9月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金志峰、钱金水、金祖铭、王惠芳、吴炯。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李守林、肖翔、王稼铭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八名候选董事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公告》、《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请详见当天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富士电梯(四川)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具体投资内容请详见《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司刊登于2013年9月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13年9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附: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志峰先生:1971年12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苏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苏州大学机电学院兼职教授、苏州市工业园区科学技术协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荣获国家科技部颁发的“民营科技发展贡献奖”、“2013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等光荣称号。金志峰先生在电梯领域也具有较深的造诣,在十多年的电梯行业研发、企业管理的经历中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曾参与,组织领导多项科研攻关创新项目,总负责开发的“VFCP高速乘客电梯”、“VFP无机房电梯”,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负责电气总体开发的“FWM型多坡度自动扶梯”、“XPL型倾斜式自动人行道”,达到了国内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并填补国内空白;参与电气开发的“JEH公共交通型自动扶梯”、“FML型苗条自动扶梯”,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上述创新产品先后被鉴定为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荣获中国高新技术、新产品博览会金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金志峰先生曾荣获科学技术进步奖、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2007年度民营科技发展贡献奖”、“振兴装备制造业中小企业之星”明星企业家,参与了多项专利的开发,并有多篇学术论文在省级以上报刊上发表。在2007年9月5日—至今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担任董事长,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钱金水先生:1948年12月生,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苏州市虎丘乡新塘村党支部书记、苏州市虎丘乡工业公司副总经理,1986年至今先后担任建业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江南集团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钱金水先生曾荣获江苏省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1997至1999年度劳动模范称号、苏州市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在2007年9月5日—至今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担任副董事长。

金祖铭先生:1946年3月生,专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2年至今先后担任苏州江南电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苏州江南快速电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江南集团董事长兼总裁,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金祖铭先生是本公司的创建人,是我国电梯行业领域的管理专家,在我国电梯行业民族化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现任本公司董事,为中国电梯协会理事,苏州工业园区商会副会长,苏州工业园区个私企业协会副理事长,苏州建设机械金属结构协会电梯协会副理事长,曾荣获苏州市优秀企业家、苏州市郊区科技进步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先后当选为苏州市虎丘区第七届人民代表、苏州市金阊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在2007年9月5日—至今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王惠芳女士:1950年8月生,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苏州市建业实业总公司财务负责人,在2007年9月5日—至今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吴炯先生:1978年6月生,本科学历,毕业于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苏州市德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并于2003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在2007年9月5日—至今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李守林先生:1958年1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电梯协会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机械化研究分院院长、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建设机械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建设部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还担任沈阳建筑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与长安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的客座教授、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的硕士研究生导师,是享受政府津贴专家。2011年10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1月至今,担任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翔先生:1971年10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3年至1995年在苏州市涉外经济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1995年至2005年担任苏州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05年至2012年担任江苏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年至今担任北京市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稼铭先生:1964年10月生,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0年至2011年在苏江苏仁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资质)担任总经理。2011年至今担任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资质)江苏仁合分公司负责人。

股票代码:601313 股票简称:江南嘉捷 编号:2013-045号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3年8月26日以书面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3年9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应到3名,实到3名。经与会监事讨论,以有效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并征询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监事会拟提名潘代秋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上述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高志英女士和陈喆先生,将与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潘代秋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附: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志英女士,194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经济师。2000年6月至今在江南集团、苏州江南快速电梯有限公司以及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工会主席。高志英女士在2007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陈喆先生,197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95年6月进入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以来一直从事电梯的生产和研发工作,历任车间主任、工程部副部长、制造部部长。陈喆先生在2007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担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工监事。

潘代秋女士,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在苏州市江南电梯厂办公室任职、先后曾在苏州富士电梯有限公司和苏州江南快速电梯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2005年1月—2012年12月31日在苏州劳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2013年1月1日至今在苏州江南嘉捷机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潘代秋女士在2010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票代码:601313 股票简称:江南嘉捷 编号:2013-046号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22日

●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16日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公司拟定于2013年9月22日上午10:00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现场大会。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五)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1、《关于制定<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1选举金志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 2选举钱金水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 3选举金祖铭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 4选举王惠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2. 5选举吴炯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 6选举李守林先生为独立董事;

2. 7选举肖翔先生为独立董事;

2. 8选举王稼铭先生为独立董事;

3、《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 1选举潘代秋为非职工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第三届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由于仅选举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因此监事的选举无须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16日

2013年9月16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可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特别邀请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并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法人股东单位证券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3年9月18日(含该日)下午4: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13年9月17日与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28号公司证券部。

五、累积投票制有关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新一届的董事、监事,本次董事的应选人数为8人,候选人数8人;监事的应选人数为1人,候选人数1人。

(一)累积投票制的含义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按意愿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集中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进行分配,分别投向各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一种投票制度。。

(二)股东最大表决权数的计算

股东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的乘积。

(三)投票方法

股东投给每一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投票表决权可以为“同意”票、“反对”票或者“弃权”票,但是只能选择三者之一,否则该股东对该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投票无效。

(四)计票方法

1、超量投票的处理: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行使的投票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时,该股东投票全部无效。

2、缩量投票的处理: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时,该股东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投票表决权。

3、出席而不投票的处理:出席而不投票的股东,视为放弃表决权。

(五)候选人的当选规则

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其得票总数由高到低排列,位次在本次应选董事、监事人数之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当选,但当选董事、监事的得票总数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得票总数为该董事、监事候选人获得的“同意”票总数减去“反对”票与“弃权”票总数的差额。

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应分开投票。具体操作如下:

1、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表决权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该次股东大会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部分投票表决数只能投向本次股东大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2、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该次股东大会应选出的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部分投票表决权数只能投向该次股东大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六、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28号。

4、邮政编码:215122

5、联系电话:(0512)-62741520 传真:(0512)-62860300

6、联系人:邹克雷 包燕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委托人)现为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嘉捷”)股东,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代理本人/本机构出席江南嘉捷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议题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制定<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请在相应部分勾选“√”)			
2、《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累计投票制)			
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请填写票数,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5)			
	同意	反对	弃权
2.1选举金志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2选举钱金水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3选举金祖铭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4选举王惠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5选举吴炯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请填写票数,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3)			
2.6选举李守林先生为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7选举肖翔先生为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2.8选举王稼铭先生为独立董事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万表决权
3、《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请在相应部分勾选“√”)			
	同意	反对	弃权
3.1选举潘代秋女士为非职工监事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1、是 □ 2、否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股票代码:601313 股票简称:江南嘉捷 编号:2013-047号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3年9月4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选举高志英女士和陈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高志英女士和陈喆先生将与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附:高志英女士和陈喆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附:

高志英女士和陈喆先生简历

高志英女士,194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经济师。2000年6月至今在江南集团、苏州江南快速电梯有限公司以及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工会主席。高志英女士在2007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陈喆先生,197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95年6月进入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以来一直从事电梯的生产和研发工作,历任车间主任、工程部副部长、制造部部长。陈喆先生在2007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担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工监事。

潘代秋女士,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在苏州市江南电梯厂办公室任职、先后曾在苏州富士电梯有限公司和苏州江南快速电梯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2005年1月—2012年12月31日在苏州劳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2013年1月1日至今在苏州江南嘉捷机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潘代秋女士在2010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期间任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票代码:601313 股票简称:江南嘉捷 编号:2013-048号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投资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近期与富士电梯(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富士”)三大股东签署了《投资意向书》,公司拟通过增资或受让股权的方式成为持有四川富士60%股权的控股股东,具体的投资方案待各方签署正式协议之时确定。

● 2013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富士电梯(四川)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股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投资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各方根据磋商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提请各方内部决策机构批准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需经审批机构的批准,其能否签署和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与富士电梯(四川)有限公司及其三大股东华荣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富士电梯有限公司、富士电梯株式会社共同签署了《投资意向书》,公司拟通过增资或受让股权的方式成为持有四川富士60%股权的控股股东,具体的投资方案待各方签署正式协议之时确定

本次股权投资尚未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仍需提请各方相关决策机构审议且需经政府审批机构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华荣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在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1388弄,法定代表人胡志荣。

2、成都富士电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在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55号,法定代表人叶润身。

3、富士电梯株式会社,注册地址在日本东京都北区浮筒,法定代表人真籐孝绘。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富士,法定代表人叶润身,注册地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世纪大道191号,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经营范围为生产电梯和自动扶梯,提供相关安装、维修服务,销售本公司产品。

2、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末未经审计总资产8,109.27万元,净资产4,740万元,营业收入10,028.63万元,净利润1,050.13万元。

四、《投资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投资款及支付:

1.1 按照公司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所述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投资金额由各方协商确定。

1.2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向四川富士支付投资款。

2、意向书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2.1 本意向书在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

2.2 各方对本意向书内容的修改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就此形成的补充意向书与本意向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3 本意向书为各方就本次合作事宜达成的意向性文件,不构成任何一方对其他方就本次投资事宜最终一定达成一致并付诸实施的任何保证和承诺。

2.4 如甲方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本意向书目的无法实现,各方应互相协商是否终止、中止、延期履行、修改、补充本意向书。该等安排不影响贵任方按照本意向书约定的承诺、保证、义务承担违约责任。

2.5 除本意向书另有约定外,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本意向书时,本意向书方可解除。

3、意向书期限:自本意向书签署之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各方不与任何其他方进行本意向书下投资四川富士股权事项进行磋商或谈判。

五、投资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成都位于我国内陆区域,是西南地区的重要城市,人口稠密,经济快速发展,给予电梯企业庞大的市场空间。公司为加快拓展内地市场,拟在成都建成西南地区的电梯生产基地和安装、维保服务中心。四川富士是成都地区成立较早的一家专门从事电梯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保养、改造的电梯企业,拥有电梯制造、安装资质的各种许可证。本次对四川富士进行投资后,有利于公司在西南地区战略布局的早日形成,并在以下几个方面对本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1、有利于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及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并能降低公司的物流成本。

2、有利于提高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提高综合竞争力。

六、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投资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随着双方的深入商谈及评估、尽职调查工作的开展,可能会出现影响本次股权收购的不确定因素。

2、本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对具体投资事项执行相应的内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将视本交易进展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投资意向书》;

2、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3-34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委托理财投资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8月26日,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在不超过2亿元的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详情见今年8月2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公告编号2013-32)。

一、委托理财投资的实施情况

(一)签署广发银行“盆满钵盈”日日赢(机构)人民币理财计划

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与广发银行深圳宝安支行(下称“广发行宝安支行”)签订《广发银行“盆满钵盈”日日赢(机构)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客户产品合同》,约定使用人民币2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广发银行“盆满钵盈”日日赢(机构)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1、产品名称:广发银行“盆满钵盈”日日赢(机构)人民币理财计划。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200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可以随时赎回。

4、理财产品投资范围: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放业务、同业拆借业务、回购业务等)和债券投资等金融市场产品。

5、投资收益: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预期年化算术平均收益率为2.6881%,赎回时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

6、投资风险

(1)信用风险:货币市场工具和债券的发行人不能及时足额支付本息而导致投资者收益为零的情况。

(2)市场风险:实际收益率会随市场因素的变化而变化。

(3)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只能在指定的时间内申购与赎回,当日净赎回达到10%时,即为发生大额赎回,将暂停接受当日赎回申请,当连续二日赎回10%时,可暂停赎回申请,视情况再恢复赎回申请,

(4)延期风险:如因该理财计划项下各种不确定因素(如资产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到期不能按时支付客户资金,广发银行将尽责任寻找合理方式,尽快支付客户的理财资金。但由此产生的本金延期兑付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管理风险:管理人管理水平的高低影响投资收益及本金损失,

(6)利率风险: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7、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通讯地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联系方式:020-38322888

传 真:020-87310779

公司与广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签署《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合同》

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合同》,约定使用人民币3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浦发银行发行的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300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2013年8月30日至2013年11月27日,90天。

4、理财产品投资范围: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5、投资收益:预期年收益率4.7%(已扣除管理费和托管费等),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属于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

6、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投资方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能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投资方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经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投资方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方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7、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联系方式:021-63611226

传真:021-63230807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签署《民生信托-锦盛2号阳光城石狮项目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下称“民生信托”)签订《民生信托-锦盛2号阳光城石狮项目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优先级委托人)》,约定使用人民币1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民生信托-锦盛2号阳光城石狮项目集合信托计划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民生信托-锦盛2号阳光城石狮项目集合信托计划。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推介期2013年8月27日至2013年9月5日;受托人宣布信托计划成立之日为信托计划成立日;信托计划期限为一年,自本信托计划成立日开始计算。

4、理财产品投资范围:募集资金10亿元。优先级5亿元专项用于对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孙公司阳光城(石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以下简称:石狮项目公司),增资完成后,民生信托将持有石狮项目公司49%股权,石狮项目公司筹集资金用于开发位于福建省石狮市核心城区的商住房地产项目。

5、投资收益:预期年收益率8.5%,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

6、投资风险

(1)信用风险

如项目公司的财务、资产、业务等发生任何不利变化,或福州康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或项目公司关于其财务、资产、业务等的陈述或说明存在虚假、误导或遗漏,将可能对信托财产的价值或受托人管理、运用和处置信托财产造成不利影响,从而使委托人或受益人遭受损失。

(2)市场风险

房地产市场可能产生价格波动,存在项目销售收入、收益不良及项目公司经营亏损的潜在风险;在发生信用风险时,受托人处置信托财产受价格波动的影响导致受益人的信托利益无法顺利实现,甚至造成信托资金的损失。

(3)管理风险

由于受托人的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其在管理信托财产的过程中对信息的占有和经济形势的判断,导致信托财产管理运用的风险,将会给信托财产造成损失,从而使委托人或受益人的信托资金遭受损失或影响信托收益。

(4)担保风险

如果质押股权对应的目标公司经营管理不善或其他原因,将会导致质押物贬值,或因质押股权不能顺利处置等因素,从而使信托财产受损的风险。

(5)提前终止或延期风险

在本信托计划实际募集的优先级信托资金不足5亿元的情况下,福州康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有权按照《股权投资协议》的约定提前受让本信托计划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的,信托计划将提前终止,受益人无法获得预期期限的投资收益并面临再投资风险。

7、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19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19层

联系方式:010-85259091

传真:010-85259080

公司与民生信托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的应对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投资管理部、资金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充分评估投资风险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3、独立董事可以对委托理财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内部审计部门核实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必要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资金专项审计。

4、监事会可以对委托理财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3年8月7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信信泽财富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使用人民币2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期限为6个月的中信证券的中信信泽财富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详情请见今年8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公告编号2013-30)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今年8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六、交易审批权限

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在不超过2亿元的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详情见今年8月2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公告编号2013-32)。本此交易的额度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编号:临2013-026号

山东浪潮齐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22日上午9:30

●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16日

●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S06南三楼309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山东浪潮齐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22日上午9:30

3、会议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S06南三楼309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与母公司合并申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特一级企业资质的议案	否

有关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具体刊登在2013年8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13年9月1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参会方法

1、出席会议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有的证件: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的身份证、股票账户、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